

臺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103 年 4 月份會議紀錄

一、 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 日下午 3 時 40 分

二、 地點：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 6 樓簡報室

三、 主持人：賴召集人清德

記錄：蕭明欽

四、 出席人員：如會議簽到簿

五、 主席致辭：

最近本市梅嶺舉辦賞螢季，這兩天中(103 年 4 月 30 日)於楠西區梅嶺山區發生下山休旅車失控撞到擋土牆，造成 2 死 2 傷不幸之車禍，必須去了解是道路、車輛或駕駛之問題，依警察局陳局長提供過去之經驗，有些下山者為省油會打空檔踩煞車，可能因此導致煞車失靈肇事，請交通局現勘研議於幾個重要地點設置警示牌，提醒駕駛下坡時應以低速檔而勿以空檔踩煞車行駛。

六、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專案報告：103 年度「安全大臺南-道路安全管理」執行成果簡報(詳會議資料)

蔡議員育輝：

管線單位施工各自為政，鋪了又挖，挖了又鋪，應嚴格要求建商，請工務局確實加強各管線單位申挖聯繫。

工務局：

新建房屋道路挖掘系統開發，主要是針對同一地點，不同管線單位申挖，時間不同，最後由一家來做刨鋪，以減少重覆刨鋪情形。

臺南市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健康路三段於地方法院前道路回填情形很糟，導致路面凹凸不平，請工務局要求道路施工單位應開挖於快車道，避免於慢車道開挖，以免機車騎士摔車，發生傷亡意外事故。

工務局：

健康路二段於中華西路開始有路平專案，針對路基做改善，而健康路三段目前附近有大型建案在施工，為避免做路平後，被施工車輛損壞道路，俟附近建案完成後，再評估於該路段進行路平專案改善。

主席裁示：

洽悉准予備查，有關兩位委員提供意見請工務局參考。

七、本會報工作報告事項：(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餘洽悉並准予備查。

八、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編號 1：有關工作圈討論高鐵台南站執法疑義一案，其交通管理執法範圍請警察局邀集高鐵公司及鐵路警察局協調及釐清執法範圍。

辦理情形：(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洽悉准予備查。

編號 2：本市仁德區臺南都會公園鄰臺 1 線省道(臺 86 線快速道路交流道往北至文華路二段間)現有溝渠拓寬為道路使用。

辦理情形：(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洽悉准予備查。

編號 3：新營火車站前除交通改善外，部分用地尚可評估作為文化表演場所使用，本案請交通局邀集臺鐵局、本府工務局、地政局、警察局、文化局及區公所等機關現勘研提改善方案。

辦理情形：(詳會議資料)

大臺南市汽車駕駛員業職業工會蔡副理事長育輝：

開會時間勿以行政單位為主，請考量提案及各相關單位可出席之時間，讓各單位可表達其意見與立場。

主席裁示：

請下次現勘請事先徵詢蔡議員可出席時間，餘洽悉准予備查。

九、103 年 3 月份道路交通事故及機動車輛統計資料分析：(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洽悉准予備查。

十、各工作小組業務檢討報告：(詳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

洽悉並准予備查。

十一、提案討論：

提案 1：仁德區機場路彎道中央分隔島 2 處缺口封閉案。(提案單位：交通局)

主席裁示：

依提案單位建議方案辦理，同意將提案 2 處缺口封閉。

十二、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1：建請徵派一名義警，以解決每日下午 4-6 時於中山高速公路，由台南往新營下交流道匝口之塞車問題。(提案單位：大臺南市汽車駕駛員業職業工會蔡副理事長育輝)

警察局：

請新營分局了解交流道塞車情形派員指揮。

主席裁示：

請新營分局照案辦理。

十三、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